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內政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都字第1120819867號



主旨：辦理「變更桃園國際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（第一階段）（配合區段徵收調整安置街廓）案」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及說明會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日期與地點：訂於112年3月30日起至112年4月28日止，分別於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及桃園市蘆竹區公所公開展覽30天。
- 二、說明會日期與地點：訂於112年4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假桃園市蘆竹區公所大禮堂及112年4月18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假桃園市大園區老人文康綜合活動中心舉辦說明會。
- 三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並依式（如附件）向桃園市政府提出，公開展覽期滿後，由交通部彙整陳情意見資料報本部，俾供本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之參考。

部長 林右昌

裝

訂

線